

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[325]桃園市龍潭區上林村中原路一段50號

承辦人：施清壬

電話：(03)4796345

傳真：(03)4092038

Email：coop005@fsvs.cyberhood.net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曙教字第109010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與報名表（曙教字第1090100004號_附件一.docx）

主旨：有關108學年度高中職均質化桃三區「108-6引領技職方向的曙光」計畫，邀請各國中教師共同參加國中自造者創客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8學年度高中職均質化計畫書108-6引領技職方向的曙光計畫實施。
- 二、藉由108學年度均質化108-6-2「VR自造者創客」計畫，將支援國中創客實作課程，共同推動社區教師專業及課程共備，以達六年一貫的核心理念。
- 三、本校規劃研習課程如下，請各學校踴躍參加：1. 109/02/04(二)至02/06(四)，共三天 09:00~16:00 NKNUBLOCK，02/04運算思維，02/05-02/06程式設計。2. 109/03/20(五) 13:30~16:30，3D立體繪圖快速入門。3. 109/05/01(五) 13:30~16:30，3D列印機獨立操作訓練。4. 109/06/12(五) 13:30~16:30，RD Works雷雕軟體操作訓練。



正本：桃園市各國中

副本：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



裝

訂

線

